

股票代码：601877

股票简称：正泰电器

编号：临 2020-020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的实际情况，按照公司 2020 年度经营计划，对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测报告如下：

一、 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1、 2019 年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2019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测的议案》。根据公司 2019 年年初的工作计划及当时的实际情况，对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预测，详细内容可参见公司对外披露的《关于 2019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测公告》，编号：临 2019-012，网址：www.sse.com.cn。

截至 2019 年报告期末，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测与实际发生金额如下：

关联方名称	2019 年预测发生金额	2019 年实际发生金额
正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不超过 55,000 万元	37,832.35 万元
浙江正泰智能电气有限公司	不超过 15,000 万元	10,198.46 万元
浙江正泰电缆有限公司	不超过 40,000 万元	18,874.87 万元
温州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不超过 150,000 万元	30,522.91 万元
乐清市正鑫金属件有限公司	不超过 22,000 万元	22,066.03 万元
浙江正泰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不超过 8,000 万元	6,977.77 万元

报告期内本公司及子公司在温州民商银行存款，共计取利息 40,224,256.90 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在该银行的存款余额为 269,534,052.37 元。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126,472.39 万元，没有超过全年预测额度，公司对日常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均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2019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为维持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所需，自本次董事会决议之日起至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预计新增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金额 8.85 亿元。详细内容可参见公司对外披露的《正泰电器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编号：临 2019-062，网址：www.sse.com.cn。

截至 2020 年一季度末，公司新增关联交易预测与实际发生金额如下：

关联方名称	预测发生金额	实际发生金额
浙江正泰中自控制工程有限公司	不超过 15,000 万元	67.13 万元
杭州中自国禹科技有限公司	不超过 2,000 万元	
杭州中自华内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不超过 2,000 万元	
上海正泰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不超过 2,000 万元	413.86 万元
浙江深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不超过 2,500 万元	
浙江正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不超过 20,000 万元	10,896.37 万元
湖北深泰农谷生物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不超过 2,500 万元	
山西农谷丹峰新能源有限公司	不超过 2,500 万元	
浙江正泰居家科技有限公司	不超过 20,000 万元	14,708.81 万元
理想晶延半导体设备（上海）有限公司	不超过 20,000 万元	2,295.75 万元

2、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预测：

根据公司 2020 年度的经营计划，对 2020 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预测如下：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金额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关联租赁	元器件、房屋租赁	不超过 1,500 万元
正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采购商品	元器件	不超过 50,000 万元
浙江正泰智能电气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采购商品、提供劳务、关联租赁	元器件、房屋租赁	不超过 12,000 万元
浙江正泰电缆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销售商品、物流运输服务	电线电缆	不超过 20,000 万元
浙江正泰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采购商品	元器件	不超过 8,200 万元
上海正泰投资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元器件、提供劳务	不超过 8,000 万元
乐清市正鑫金属件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元器件	不超过 29,100 万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金额
理想晶延半导体设备（上海）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设备	不超过 10,000 万元
浙江泰易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元器件、	不超过 72,000 万元
浙江智维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采购服务	元器件、采购劳务	不超过 14,100 万元
温州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服务	存贷款	不超过 80,000 万元

以上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包含上述关联方及其控股子公司。

根据本公司与温州民商银行预计发生的业务合作及未来业务增长趋势等情况，2020 年度本公司与温州民商银行之间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业务，仍然属于温州民商银行的日常银行业务。具体业务内容包括：存款和贷款，其中存款为本公司在温州民商银行开立银行账户，将本公司货币资金以银行存款方式存于该行，同时获取存款利息；贷款为本公司在温州民商银行开立银行账户，以贷款方式借出银行货币资金，同时支付贷款利息。鉴于与温州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内容的业务性质，上述额度可循环使用。

本公司与温州民商银行之间的持续性日常关联交易，均应按适用的银行间市场惯例和一般商务条款进行。在适用的法律法规、监管机关发布的条例或通知有规定时，采用其规定的固定价格或费率；如不存在固定价格或费率，则采用独立交易双方在相同类型交易中通常采用的市价或费率。如涉及订立协议，具体交易条款根据业务性质、交易金额及期限、市场状况、国家相关政策规定及适用行业惯例，按照合规、公平原则协商订立，定价以不低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

二、 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 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50,000 万元

成立日期：1994-03-15

公司住所：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工业区正泰大楼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经营范围：企业管理咨询,投资管理,实业投资,高低压电器、电气机械及器材、自动化产业、计算机软硬件、电子元器件、仪器仪表、建筑电器、通信设备的研制、开发、设计、制造、安装、调试、加工、销售及技术服务,物业管理,经营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禁止、限制的除外),信息咨询服务

股权结构：温州辉泰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11.1771%，自然人股东持股 88.8229%。

（2）正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4 年 1 月 2 日

注册资本：85,000 万元

注册地址：上海市松江区思贤路 3555 号

主营业务：电气机械及器材、自动化设备的设计、制造、安装、销售、科研及维修，技术咨询服务，建筑业，承包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计算机软件（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的研发、销售；计算机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计算机系统集成；自动化系统的研发和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83.21%，陈成剑等 103 名自然人股东持 16.79%。

（3）浙江正泰智能电气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1998年12月29日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注册地址：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温州大道650号

主营业务：一般经营项目：高低压开关柜、电缆桥架、工程配套安装。高压电器元件、电力变压器、电力电子设备、自动化控制设备的制造销售。

股权结构：正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99%的股份，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1%的股份。

（4）浙江正泰电缆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1年8月7日

注册资本：20,000万元

注册地址：嘉兴市大桥（南湖工业区内）

主营业务：一般经营项目：电线、电缆的制造、加工、销售；从事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股权情况：正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持有62.18%的股份，浙江南湖投资有限公司持有6%的股份，其他自然人持有31.82%的股份。

（5）浙江正泰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浙江正泰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3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1998-08-06

公司住所：浙江省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海二十一路 338 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汽车配件、摩托车配件、节能灯、模具的研发、制造、销售；货物进出口。

股权结构：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60% 股份；其他自然人持股 40%。

(6) 上海正泰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上海正泰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0,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08-07-18

公司住所：上海市松江区思贤路 3555 号 3 幢 A 区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房地产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资控股。

(7) 乐清市正鑫金属件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乐清市正鑫金属件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9 年 4 月 15 日

公司住所：浙江省乐清市北白象镇磬西村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低压电器零部件电镀加工；五金电器、冲压件加工、制造、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控股股东正泰集团全资子公司乐清市瑞纳吉电器有限公司全资控股。

(8) 理想晶延半导体设备（上海）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理想晶延半导体设备（上海）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570.3801 万(元)

成立日期：2013-05-22

公司住所：上海市松江区思贤路 3255 号 3 幢 402 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

经营范围：从事半导体、光电设备及配件耗材的开发、设计、组装、销售；光伏设备及配件耗材的开发、设计、组装、销售；计算机软件系统的开发、设计、销售和系统集成；并提供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半导体、光电、光伏设备租赁及售后服务；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股权结构：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理想能源设备(上海)有限公司持股 46.33%。

(9) 浙江泰易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浙江泰易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18-02-27

公司住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浦沿街道滨安路 1335 号 2 幢 408 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服务：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实业投资（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 70%，杭州优宜存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30%。

(10) 浙江智维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浙江智维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4,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19-07-12

公司住所：浙江省温州市乐清市柳市镇沿江大道 500 号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新能源、节能、环保、信息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输变电节能技术、环保技术推广、应用；用电信息咨询服务；用电能效管理信息咨询服务；太阳能光伏发电；售电业务；合同能源管理；电力设施承装、承修、承试；冷气、热力生产和供应；五金机电、机械配件、机电设备及配件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温州辉泰投资有限公司各持股 50%。

(11) 温州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温州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0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7 年 3 月 23 日

公司住所：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市府路 525 号同人恒玖大厦一至三层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吸收人民币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人民币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现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温州民商银行是我国金融业民营银行试点政策实施以来浙江省第一家、全国第三家获准开业的民营银行。温州民商银行未来将针对温州经济特色、扎根温州市场，充分发挥自身优势，积极向小微企业客户提供优质金融服务。

该行发起人股东出资金额及持股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亿元）	持股比例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80	29.00%
浙江华峰氨纶股份有限公司	4.00	20.00%
浙江奥康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1.98	9.90%
森马集团有限公司	1.98	9.90%
浙江力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98	9.90%
浙江富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98	9.90%
华五电气有限公司	0.64	3.20%
温州宏丰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0.50	2.50%
其余股东	1.14	5.70%
合计	20.00	100%

正泰集团持有本公司 44.35% 的股份，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正泰集团作为温州民商银行的主发起人，持股比例为 29%，为该行第一大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与温州民商银行构成关联关系。因此，本公司与温州民商银行之间的日常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2、 履约能力分析

本公司及子公司与上述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系正常的生产经营所需。上述公司经营情况与财务状况良好，均具备履约能力。

3、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各种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经营往来。定价以市场公允价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原则，由双方协商确定价格，并签订购销协议。

三、 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均为本公司与关联方（温州民商银行除外）之间的持续性、经常性关联交易，本公司和交易方（温州民商银行除外）形成了稳定的合作伙伴关系，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本公司与关联方（温州民商银行除外）之间的业务往来遵守了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不存在利益输送。

温州民商银行作为浙江省第一家获准开业的民营银行，开业之初势必充分发挥自身优势，扎根温州市场，积极向企业客户提供优质金融服务。本公司作为成长于浙江温州地区的民营企业，在企业发展过程中也与多家银行展开金融领域的业务合作。本公司与温州民商银行之间的持续性日常关联交易的额度安排遵守了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

四、 备查文件

- 1、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测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2、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测事项的独立意见；
- 3、 公司监事会关于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测事项的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9 日